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The Hong Kong Joint Council of Parents of
the Mentally Handicapped

JOINT 聯繫



期

2017年11月出版

社會熱話
閉路電視與私隱

聯會新知
賽馬會「智·獨立」訓練計劃

籌款消息
12.2 港島區賣旗日

權益倡議
智障人士
「無障牙科」服務



主席的話

智障人士的牙齒問題一直困擾著照顧者，多年來苦無適合的牙科服務為智障人士解除牙患問題。近4年幸有「盈愛·笑容」計劃提供治療服務，解決燃眉之急，但今年初卻獲悉食物及衛生局拒絕延續資助，使各自助組織家長大為震驚，決定一同發起連串行動，向政府爭取智障人士的「無障牙科」服務。

鑑於雙老問題令照顧者在照顧上倍感吃力，聯會相信若能提升智障人士在社區的獨立生活能力，將有助減輕照顧者精神及照顧上的負擔。今年有幸獲「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贊助，展開為期2年「智·獨立」訓練計劃，計劃透過舉辦不同活動，為照顧者和智障人士提供訓練，從而加強智障人士的生活技能及社會適應能力。

電子資訊日漸普及，醫療紀錄亦不例外。今期為大家介紹「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和為無行為能力人士登記的詳情，幫助大家了解及掌握其作用。

最後，今年12月2日聯會將舉辦「港島區賣旗日」，希望大家踴躍參與及支持呀！有您的支持，聯會才可以繼續監察政府的復康政策，為家長發聲、為智障人士爭取權益和福利！

主席 盧鄭玉珍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為一智障人士家長組織，於1987年成立及註冊為非牟利團體，更於1995年成立毅行者社區教育中心。本會一直致力關注智障人士的福祉及權益，促進智障人士家長的互助精神，更積極推廣社區教育。

目錄

權益倡議	— 智障人士「無障牙科服務」	----- P.2-3
社會熱話	— 閉路電視與私隱	----- P.4
聯會新知	— 賽馬會「智·獨立」訓練計劃	----- P.5-6
籌款消息	— 12.2港島區賣旗日	----- P.7
尋服務	— 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	----- P.8-9
入會表格	— 入會表格	----- P.10

智障人士「無障牙科服務」

「如果連吃美食的樂趣也失去，他們（智障人士）會過得很苦。」聯會幹事招太在接受明報訪問時慨嘆道。招太的兒子是嚴重智障人士，她憶述一次帶兒子到私家牙科診所求醫，即使在數人的協助下，兒子仍咬了醫生兩口，更被牙醫著他不要再來求診。相信不少智障人士家長對於招太的經歷並不陌生，家長們往往需要在子女不配合的情況下為他們處理牙齒問題。



招太每天早晚替兒子刷牙(明報新聞網圖片)

牙醫難求

聯會早於 2011 年完成本港首個智障成人牙齒診治服務調查，引發各界關注智障成人牙科服務問題和需要，藉此推動不同機構逐漸開展「無障牙科」服務。及至 2013 年食物及衛生局推出嶄新的智障人士牙齒健康服務，資助香港無障牙科學會、香港牙科學會及播道醫院推行為期 4 年的「盈愛·笑容」牙科先導計劃，為智障人士提供牙科檢查、治療、拔牙等服務，家長們才暫時鬆一口氣。

蘇太的 41 歲兒子患有嚴重弱智及自閉，從前的牙齒參差不齊，卻因兒子不合作或鬧情緒，往往無法順利進行檢查。蘇太早前致電電台時表示外出大多帶兒子搭巴士，因乘客只會見到他的背脊，不會被兒子的外貌嚇怕。在接受「盈愛·笑容」服務後，兒子「棚牙整好了」，除了可以坐港鐵不怕「嚇親人」，在街上更有陌生人向他問路。蘇太分享：「所以計劃不但醫好了智障兒的牙齒，亦解決家長的心痛！」

「盈愛·笑容」：需求殷切卻不獲續資

「盈愛·笑容」計劃本承諾服務 1600 名使用者，但 4 年內已為超過 3000 名使用者提供服務，當中約 1600 名已完成治療，餘下千餘名的治療仍在進行中，可見服務需求殷切。「盈愛·笑容」服務雖獲家長廣泛認同，唯 4 年先導計劃合約於 2017 年初到期後，食物及衛生局卻拒絕延續資助，只提出以關愛基金資助“有經濟需要的智障成人提供牙科服務”的建議，「盈愛·笑容」服務亦因而停止接收新症。

聯會及其他家長組織均反對只以「關愛基金」資助有經濟需要的智障成人此建議，主要由於現時的服務不足並非單純由經濟拮据引致。現時本港缺乏「無障牙科」(Special Care Dentistry) 的專業訓練，一般牙醫對智障人士欠缺認識，未能靈活處理他們的情緒和行為。在缺乏充分了解和醫療設備下，智障人士往往被牙醫拒諸門外。因此，即使家長沒有經濟困難，仍然難以為子女覓得合適的牙科服務，單純以「關愛基金」提供經濟援助並不能有效改善現時困局。

我們的跟進和建議：

為了爭取子女的基本服務，聯會和其他家長組織積極作出跟進：

- 去信行政長官、食物及衛生局和勞工及福利局等表達對停止資助「盈愛·笑容服務」的關注
- 與立法會議員郭家麒醫生會面
- 在立法會大樓召開「落實智障人士牙科服務·開展無障牙科」記者招待會，近 30 位家長出席，備有新聞發佈及家長講述智障人士牙科求診之困難，及分享盈愛無障牙科中心如何能幫助解決問題。
- 會見牙醫學會會長梁世民醫生和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陳偉基先生
- 去信香港牙醫學會梁世民醫生和食衛局陳偉基副秘書長，重申家長的要求，並要求約見香港大學牙醫學系及菲臘牙科醫院代表，探討本地無障牙科專業培訓的迫切需要。

為實踐智障人士口腔健康及護理的願景，並不能單靠經濟援助，我們建議政府推展三方面的工作：

1. 口腔預防保健教育工作的全面政策

「預防勝於治療」，我們相信不論學前或在學階段皆需增加對智障子女正確潔牙技巧訓練與及口腔健康保健的教育，以能「自我照顧」為目標。除了對智障子女的教育，對照顧者培訓也同樣重要。照顧者（包括家長、幼兒中心導師、特殊學校的老師及護士、院舍起居生活照顧員等）也需要有正確的認知、具備口腔保健基本概念、了解潔牙實際操作，更重要是學會如何幫助及教導智障人士潔牙。

2. 香港「無障牙科」的專業培訓

智障人士在口腔醫療需求比一般人較高，但對牙科治療上的配合度比一般人差，常需較長時間溝通及安撫才能進行牙科治療，因此「無障牙科」是一項非常專業的工作，然而香港的牙科學院並未將「有特殊牙科需要人士」的口腔照顧納入課程內，導致畢業後的牙醫無法勝任有特殊牙科需要者的口腔醫療工作。

我們期望醫學教育除醫學專業領域外，應涵蓋人文、關懷、服務的全人教育，讓醫療人員畢業後能具有照顧弱勢社群的胸懷。我們建議牙科學院開辦「無障牙科」的專業培訓，使牙醫有機會學習並掌握照顧「有特殊牙科需要人士」的知識、認知與服務能力。

3. 智障人士「無障牙科」服務

以下為我們對智障人士「無障牙科」服務內容的意見：

服務對象：• 18歲或以上有特殊牙科需要人士(包括智障人士、肢體殘疾人士及自閉症譜系患者)

經濟篩查：• 不設經濟審查制度

服務內容：• 參考「盈愛·笑容」服務成功經驗，為第一次就診人士提供免費牙科治療，包括口腔檢查及治療。

• 除首次免費服務外，其後治療可收取合理費用，並應為經濟有困難者提供資助。

• 提供定期檢查，預防和盡早發現牙齒問題

推行方法：• 參考「盈愛·笑容」先導計劃服務水平及家長的建議，繼續邀請其他非牟利機構開設無障牙科診所

專業資格：• 提供服務的牙醫及其他支援人士（包括護士）必須接受「無障牙科」訓練及備有相關的專業資格。

服務配套：• 須設有無障礙環境及設施

• 協調醫院作支援鎮靜麻醉或全身麻醉等治療服務

• 為服務對象提供交通津貼

(更多詳細內容和建議可參見家長組織座談會的《智障人士牙科需要與無障牙科服務意見書》

<https://goo.gl/nWcvC1>)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家長一直關注智障人士牙齒健康的問題，尤其在成年後對「無障牙科服務」的迫切需要。因此，我們支持任何機構團體營運優質的「無障牙科服務」，更堅持爭取政府落實常規資助和制訂專業培訓政策方案。



2017年9月28日，本會權益服務組舉行「閉路電視與私穩」講座，由徐國基大律師擔任嘉賓講者，當日共有50多位家屬及同工出席，反應熱烈。現摘錄當日部分問答如下：

Q1：我是否可因應需要安裝閉路電視，例如：在家門口？

A1：首先要視乎安裝閉路電視的工程會否違反場地使用的規定（例如大廈公契），並需符合3大原則：**必要性、合理性及公開性**，詳情如下：

必要性：有沒有除閉路電視以外的可行監察方式；

合理性：先制定清晰指引及安排足夠人員管理閉路電視所得來的片段，包括：保存方法及時限、定立何謂合理的翻查原因；

公開性：是否能夠在公開及具透明度的情況下使用閉路電視，例如：張貼告示提醒公眾附近已安裝閉路電視。

Q2：我的智障家庭成員多次於院舍受傷，我想查看閉路電視，但被院舍職員以片段內有其他學員的私隱為由拒絕，我想問院舍是否真的有權拒絕我的申請？

A2：片段當事人都有權要求查看相關片段。建議**盡快**以**書面**申請，並要求院舍保留涉事片段，以確保院舍不會刪除有關紀錄。另外，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第19條，院舍亦須於法定的**40日**期限內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有關結果及原因(如拒絕)。如院舍未有在期限內回覆，其後亦未有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依從申請人要求，即違反「條例」及保障資料的原則。

Q3：我不是片段當事人，我可否陪同我的智障家庭成員查看閉路電視？

A3：如當事人未滿18歲，監護人可代為申請查看有關片段。如當事人已年滿18歲，但為智障人士，無能力處理和管理其事務，則屬於精神無行為能力者，其家人/朋友可以「起訴/辯護監護人」身份，代當事人的法律程序行事，並向有關機構申請查看有關片段。

Q4：我向智障家庭成員所入住的院舍提出安裝閉路電視的申請，但院舍職員表示需得到全部院友家屬同意後才可安裝，這是否屬實？

A4：院舍負責人可因應保安理由而自行衡量是否需要於院舍內安裝閉路電視，以履行場主責任，當有特殊情況發生時，錄影片段可作調查及防止事件再次發生的用途，院舍不必獲得所有院友家屬的同意後才可安裝閉路電視。





	2007	2013
住院智障人士	20.9%	31.5%
居住於住戶內的智障人士	6%	13.8%

智障人士年齡大於50的人口比例(表一)

	2007	2013
居住在住戶的智障人士年齡中位數	26	30
住院智障人士年齡中位數	39	42

智障人士年齡中位數(表二)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第48號及第62號專題報告書

老齡化的壓力在香港社會不斷膨脹，智障/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可謂首當其衝。近年，不時有傳媒報導由雙老(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老齡化)引致的悲劇，如天水圍翁婿雙屍案、父親因不堪壓力而刀殺自閉兒等，進一步揭露老齡化的衝擊和潛在風險。根據政府統計處的《2014年社會統計第62號報告書》，智障人士老齡化的趨勢亦十分明顯。

現時，大部分居住於社區的智障人士主要由家人照顧(多為父母)，在欠缺足夠社區支援、居家支援服務的環境下，由年老的父母獨力照顧中年或老年的智障人士可謂十分常見。為減輕老齡化對家庭衝擊，聯會於2017年5月正式推出賽馬會「智·獨立」訓練計劃。計劃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贊助，目的為增強智障人士日常生活技能和適應社會能力、推動他們獨立生活及融入社區，以減低對年紀漸大之照顧者的依賴，舒緩照顧者的壓力。

提升獨立生活能力

隨着智障人士年紀漸大，所需要的照顧雖難免增多，但照顧者實際須提供的照顧主要取決於智障人士的獨立生活能力。當智障人士的獨立生活能力愈高，家長承受的壓力亦相對較少，本計劃透過「暑期訓練班」和「暑期夏令營」，以活動式教學及社區實踐教授參加者於「衣」、「食」、「住」、「行」、「錢」五大範疇的生活技巧，夏令營更會要求參加者實踐訓練班所學，獨力完成不同任務，以加強他們的獨立生活技能和信心。

訓練智障人士並非一朝一夕的事，除了依靠學校或復康機構的訓練外，我們亦鼓勵家長積極參與其中，在日常生活中教導智障子女各樣生活技能。本計劃同時推出「讓你成長照顧者工作坊」，以小組形式與照顧者分享如何培養智障人士的日常生活技能，並多嘗試讓智障子女自立。聯會向來着重家長間的互助及同行，是次工作坊除推動參與家長互相扶持外，亦會邀請不同家長分享教導和調整心態的心得。

家庭支援

由子女出生開始，父母便一直擔任着照顧者的角色。父母的照顧固然無微不至，但若過分依賴父母支撐照顧者的角色，當父母年老後，便容易使他們的負擔過重。從家庭整體來看，父母不應是唯一的照顧者。在子女慢慢長大後，其他子女亦可逐漸負上照顧的責任(不論是照顧智障親屬或父母)，以減輕父母的壓力，同時避免雙老引致的危機。



經驗讓我們明白家庭成員的互相支援、照顧者角色的轉換成功與否，很大程度取決於家庭成員的關係、氣氛和相處模式。因此，本計劃將舉辦不同的家庭同樂日，以加強成員間的聯繫，從而建立彼此互補和合作性的關係。

社區支援

為讓智障人士能安心居於社區，除了提升智障人士的獨立生活技能，社區的了解和支援也是不可或缺的。本計劃以「伙伴計劃」，讓智障人士和社區人士成為伙伴，加強兩者間的溝通和認識，一來讓社區人士更了解智障人士，同時亦讓智障人士學習與社區人士接觸。

此外，計劃亦將於2017年11月舉辦「關愛的承·傳」攝影比賽和展覽，透過影像和文字引起社會大眾對智障人士雙老問題的關注，同時反思家庭角色的轉變、照顧責任的分擔等。

• 話你知 •

較常見的獨立生活能力評估為「日常生活活動」(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簡稱ADL) 和「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Instrumental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簡稱IADL), 主要評估自我照顧能力和在社區中獨立生活的能力。

日常生活活動：
巴氏量表 (Barthel Index) 涵蓋內容

- 穿脫衣服
- 進食
- 上廁所、大小便控制
- 輪椅與床位間的移動
- 行走於平地上、上下樓梯
- 洗澡、個人衛生 (洗臉、洗臉、洗手、刷牙、梳頭髮、刮鬍子等)

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
Lawton 量表 涵蓋內容

- 煮食
- 購物
- 處理錢銀
- 食藥
- 使用電話
- 處理家務、洗衣
- 乘搭交通工具

香港的老齡化問題日趨嚴重，在有限的社會資源和缺乏長遠安老政策的情況下，我們希望透過合適的訓練和同心的彼此照顧、關懷，減輕老齡化對家庭和社會的衝擊，讓智障人士能在合宜的環境下過自主和愉快的生活。若想了解更多賽馬會「智·獨立」訓練課程的內容，請瀏覽<http://www.hkjcpmh.org.hk/zh-hant/jcproject>。

籌款消息

12.2 港島區賣旗日

籌款資訊

聯會於1987年由一群智障人士家長成立，一直致力凝聚家長間的互助精神；倡導智障人士的福利、服務及權益；並推行社區教育，讓公眾認識智障人士。近年，本會家長亦就「康橋之家」事件、爭取無障牙科服務、檢討私人院舍質素等四出奔波，為孩子爭取合理的權益和保障。

作為家長自助組織，本會並未獲政府恆常資助，營運資源皆需自行籌募，而賣旗日則為其中最重要的項目。現誠邀各界人士參與是次賣旗日，歡迎學校、機構、個人及親子義工報名。為答謝各賣旗義工積極參與，義工將獲得紀念狀及紀念品乙份，而派出最多義工的5間機構將獲頒「2017熱心公益獎」。如當日未能參與，亦歡迎協助張貼海報和宣傳。以下為是次賣旗日資訊：

日期：2017年12月2日（星期六）

時間：07:00 — 12:00

地點：港島區

義工人數：2,500名

籌款用途：提升智障人士的社區生活能力、裝備照顧者和智障人士面對老齡化
[公共籌款許可證編號：FD/R057/2017]

報名方法：

- 1) 網上義工登記 (右下 QR Code) 或
- 2) 填妥登記表格 (<https://goo.gl/DX7Qmr>) 後，以電郵 (flagday@hkjcpmh.org.hk) 或 傳真 (2778 8939) 方式交回本會。

查詢 / 捐款：

- 聯絡人：李先生 (Marco) / 賴小姐 (Wing)
- 查詢電話：2778 8131
- WhatsApp：54481991
- 電郵：flagday@hkjcpmh.org.hk
- 網站：<http://www.hkjcpmh.org.hk/zh-hant/2017flagday>
- 捐款戶口：南洋商業銀行 043-481-00043871
- 戶口抬頭：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The Hong Kong Joint Council of Parents of the Mentally Handicapped

12.2 港島區賣旗日

Flag Day On Hong Kong Island

愛心食譜

所需材料	製作過程	製成品
<input type="checkbox"/> 2,500名熱心義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期：2017年12月2日 (六)	<input type="checkbox"/> 籌款目標：港幣\$600,000
尚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點：港島區	<input type="checkbox"/> 籌款用途：提升智障人士的社區生活能力、裝備照顧者和智障人士面對老齡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時間：7:00am - 12:00pm	

義工招募 2778 8131

網上報名

捐款戶口：043-481-00043871
Donation A/C No.：(南洋商業銀行Nanyang Commercial Bank)

贊助機構：
Members: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社聯, 生命線行動 LifeCare Movement, Wisegiving,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FOTOMAX

查詢電話：2778 8131
WhatsApp：54481991
電郵：flagday@hkjcpmh.org.hk
網站：<http://www.hkjcpmh.org.hk/zh-hant/2017flagday>

網上義工登記



何謂電子健康紀錄？

「電子健康紀錄」是指以電子方式儲存的紀錄，內載與個人健康有關的資料（不限於治病紀錄），由不同的醫護機構（包括醫生及其他醫護專業人員）儲存和取閱，作醫護相關用途。

何謂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

「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為公私營醫護機構提供資訊基建平台，讓他們在取得病人的同意及獲得進入系統的授權後，便可與其他醫護機構互通病人的電子健康紀錄。

保障病人的私隱

只限獲得病人互通同意的醫護機構查閱

- 除了醫院管理局及衛生署外，參與的醫護機構必須獲得病人的互通同意方可閱覽及上載醫療紀錄。
- 獲得病人互通同意後，該醫護機構的醫護專業人員將根據「病人正接受其護理」及「有需要知道」原則查閱紀錄。
- 互通系統內的電子健康紀錄一律受《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條例》（第 625 章）和香港其他相關法例（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所保障。

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的好處

病人得益

- 保存完整的健康紀錄，以供醫護提供者在線查閱
- 為護理服務提供適時及準確的資料
- 減少重複的檢查和治療

醫護人員得益

- 確保臨牀工作既有效率又有質量保證
- 社會得益
- 減少因使用紙張形式的紀錄而出現的錯誤

改善疾病監測和公眾衛生監察工作

- 有助收集更全面的數據以制定公共衛生政策
- 為衛生總開支帶來效率增值

互通系統內的可互通資料

由 2016 年首季起，可互通資料的範圍包括：

- (a) 個人身分和基本資料
(包括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等。)
- (b) 不良反應和敏感
- (c) 診斷、醫療程序及用藥
- (d) 診症摘要及與醫護提供者接觸的資料
(如預約摘要)
- (e) 臨床附註摘要（如出院紀錄）
- (f) 出生和防疫注射紀錄
- (g) 化驗和放射結果
- (h) 其他檢驗結果
- (i) 醫護提供者之間的轉介

互通同意

- 前往已登記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的醫護機構時，病人可以出示香港身份證、使用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的一次性密碼或簽署同意書，向醫護機構給予互通同意。
- 互通同意可分為無限期或為期一年的，而病人可隨時撤銷其給予訂明醫護機構的互通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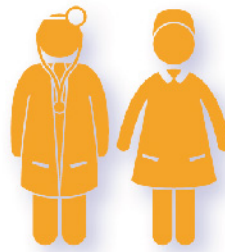
查閱通知

當病人電子健康紀錄被查閱時，將會透過所選擇的方式，即短訊、電子郵件或郵遞，收到通知。病人亦有權於登記時選擇不接收查閱通知。



如何登記？

如已年滿16歲並持有香港身份證，可以透過以下方法登記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



電子健康紀錄
互通系統

網上登記

登記網站：https://apps02.ehealth.gov.hk/oles/?lang=zh_HK

親身登記

當接受醫護服務時，病人可帶同身份證明文件於(1)指定醫院管理局的醫院、(2)指定衛生署的診所或(3)指定私家醫院及其他醫護機構的登記站進行登記。

書面登記

病人可將已填妥的登記同意書[RE01]連同所需的證明文件副本透過以下途徑遞交至電子健康紀錄申請及諮詢中心作書面申請登記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

傳真 [傳真號碼：3467 6099]

郵寄 [地址：香港九龍灣展貿徑1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11樓1193室]

如果想為無能力給予同意的人士登記：

為保障醫護接受者的最佳利益，如病人未滿16歲，或年滿16歲但屬於下列任何一類人士：

1. 根據《精神健康條例》第2(1)條的定義所界定的精神上無行為能力者；
2. 無能力處理本身事務；
3. 無能力在有關時間給予參與同意；
4. 無能力在有關時間給予互通同意

即可由一名代決人在以下情況作為其代表：給予參與及互通同意、延續互通同意的期限或撤銷互通同意、或要求退出互通系統。

未滿16歲的醫護接受者的合資格代決人

- (a) 該接受者的家長；
- (b) 該接受者的監護人；
- (c) 獲法院委任以處理該接受者事務的人士；
- (d) 如沒有(a)至(c)項所述的人士，則該接受者的家人或與該接受者同住的人士；
- (e) 如沒有(a)至(d)項所述的人士，則正在或即將向該接受者提供醫護服務的訂明醫護提供者。

年滿16歲而無能力自行給予同意的醫護接受者的合資格代決人

- (a) 根據《精神健康條例》委任的監護人；
- (b) 社會福利署署長或根據《精神健康條例》委任為監護人的任何其他人士；
- (c) 獲法院委任以處理該接受者事務的人士；
- (d) 如沒有(a)至(c)項所述的人士，則該接受者的家人或與該接受者同住的人士；
- (e) 如沒有(a)至(d)項所述的人士，則正在或即將向該接受者提供醫護服務的訂明醫護提供者。

* 備註：如果病人是為16歲或以上的人士登記，而病人不是由法院委任的監護人或有關人士，病人必須提供相關的醫療明，以證明有關醫護接受者無能力自行給予同意。

費用

參與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是自願及免費的。

如有查詢，可致電電子健康紀錄申請及諮詢中心病人查詢熱線3467 6300
或瀏覽醫健通網站：<http://www.ehealth.gov.hk/tc/home/index.html>



入會表格

會員類別：

- 普通會員 (HK\$100/兩年) 永久會員 (一般家庭 HK\$500/綜援家庭 HK\$250*)

(* 綜援家庭需出示社署證明文件)

申請人資料：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住宅手提電話) _____ (辦公室) _____ (手提電話)

電郵：_____

教育程度： 小學以下 小學程度 初中程度 高中程度 大專或以上 其他

職業：_____ 推薦人：_____

有關智障親屬資料 (如適用)：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殘疾情況 (可選擇多項)：

- 智障 (程度 輕度 中度 嚴重 極度嚴重) 自閉 肢體傷殘
 視覺受損 聽覺受損 過度活躍症 癲癇症 其他：_____

現時接受之服務及單位 (可填寫多項)：

- 學前服務，服務單位名稱：_____ 展能中心：_____
- 特殊學校：_____ 住宿服務：_____
- 公開就業：_____ 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_____
- 輔助就業：_____ 輪候中，輪候服務性質：_____
- 庇護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_____ 登記日期：_____
- 其他：_____

該智障親屬領取津貼類別 傷殘津貼 綜合援助

申請人家庭是否領取綜合援助 是 否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繳費方法：

- 劃線支票 (抬頭：「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 存款 (存入本會南洋商業銀行戶口 043-481-00043871)

請將支票或銀行入數收據正本連同此表格，寄回九龍石硤尾南山邨南安樓 21-24 號地下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收。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新里程團員大集結!!!

各位輕度智障人士，我們正招募熱心的新里程團員，團員們可以參與我們的小組活動。我們的活動包括：**體育活動**·**藝術小組**·**義工服務**·**獨立生活訓練**·**康樂活動**
快致電 **2778 8131** 與本會職員聯絡，約定面試時間！來！加入我們的團隊吧！

「因義同行」 喪親支援服務

「因義同行」喪親支援服務

- 陪伴喪親者處理殯葬事宜；
- 提供殯葬及智障人士日後生活安排的意見；
- 協助智障人士或其家屬處理其他身故後的安排（如出席喪禮、處理遺產或申請院舍等）；
- 介紹社區資源或按需要作出服務轉介。

家長支援服務

本會為家長和照顧者提供不同的支援服務

- 情緒支援 · 服務轉介 · 基本法律諮詢
- 協助辦理「平安紙」 · 其他求助

家長 支援服務



詳情可致電2778 8131查詢 或 瀏覽本會網頁：www.hkjcpmh.org.hk



地址：香港九龍石硤尾南山邨南安樓21-24號地下
電話：2778 8131
傳真：2778 8939
電郵：info@hkjcpmh.org.hk

本會受惠於
Beneficiary of:

Charity listed on
WiseGiving
惠施·慈善機構



本會為以下機構之會員
Member of:

